

環球科技大學重點發展棒球績優學生獎勵標準實施細則

102 學年度第 3 次環球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會議(103.07)訂定

一、依據「環球科技大學重點發展運動項目績優學生獎學金實施要點」第四點規定，特訂定「環球科技大學重點發展棒球績優學生獎勵標準實施細則」（以下簡稱本細則）。

二、獎勵對象

凡具本校正式學籍，並入選為本校重點發展棒球運動項目代表隊正式球員。

三、獎勵金額

每學年視「環球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」之年度預算編列之。

四、獎勵分配比例

比例	球員數	登錄先發 (13人)	登錄出賽 (12人)	註冊報名 (10人)	校隊隊員 (5人)	總計 (40人)
分配比例		50%	30%	15%	5%	100%
分配方式		依整體貢獻度及學習態度表現分配之				

五、評分標準

(一)貢獻度 60%，依其守備位置區分為投手及野手，不同項目進行評分。		
守備位置	評分內容大要	
投手	投球局數、勝-敗-救援-場次	
	防禦率	
野手	出場局數、盜壘次數、勝打場數	
	打點數、全壘打數	
	打擊率、失誤率	
(二)學習態度 40%		
守備位置	百分比	評分內容大要
出席率	20%	依整體出缺席狀況統計資料。
訓練態度	20%	訓練階段(準備期、訓練期、調整期、比賽期、休息期、寒暑訓)等訓練態度。

六、本細則經「環球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」審查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